

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完成配售 H 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披露了《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根据一般授权配售新 H 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105），内容有关配售本公司 15,000,000 股新 H 股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配售”）。除另有界定者，本公告所用词汇与该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。

一、本次 H 股配售完成情况

公司本次配售的全部先决条件均已达成（包括联交所上市委员会批准配售股份上市及买卖），并已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完成配售。

联席配售代理已根据配售协议条款及条件成功按每股配售股份 13.09 港元的配售价向不少于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 15,000,000 股配售股份，占经配发及发行配售股份扩大后 H 股总数约 11.11%；及占经配发及发行配售股份扩大后已发行股份总数约 1.90%。据董事经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所深知、尽悉及确信，承配人连同其各自最终实益拥有人均为独立第三方；及紧随配售事项完成后，概无承配人成为本公司主要股东。配售事项所得款项净额（经扣除本公司就配售事项产生的所有费用、成本及开支，包括佣金）约为 193.67 百万港元。

二、本次配售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

由于发行配售股份，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由 776,111,906 股增加至 791,111,906 股。在配售事项完成后，已发行 H 股总数由 120,000,000 股 H 股增加至 135,000,000 股 H 股，而已发行 A 股总数维持不变，为 656,111,906 股 A 股。公司在配售完成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名称	配售完成前		配售完成后	
	股份数目	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(%)	股份数目	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百分比 (%)
A 股				
已发行 A 股总数	656,111,906	84.54	656,111,906	82.94
H 股				
已发行 H 股总数	120,000,000	15.46	135,000,000	17.06
公众股东	-	-	-	-
承配人	-	-	15,000,000	1.90
其他 H 股公众股东	120,000,000	15.46	120,000,000	15.17
已发行股份总数	776,111,906	100.00	791,111,906	100.00

注：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，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三、本次配售对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的影响

由于发行配售股份，公司控股股东石俊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朱香兰女士、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，合计持股比例由 30.6891%降至 30.1073%。

股东名称	变动前持股数量 (股)	变动前持股比例 (%)	变动后持股数量 (股)	变动后持股比例 (%)
控股股东石俊峰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	238,182,052	30.6891	238,182,052	30.1073
石俊峰	212,662,195	27.4010	212,662,195	26.8814
朱香兰	23,618,649	3.0432	23,618,649	2.9855
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	1,901,208	0.2450	1,901,208	0.2403

注：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，系四舍五入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23 日